

# 恋恋风尘

杜强著

大学的日子不像是在过日子  
磨磨蹭蹭的没了时间观念  
一本小说打发掉半天时间  
一个话题侃去大半个下午  
一觉睡过两顿饭之间的距离  
大学的日子无视“一寸时光  
一寸命光”的真理  
大学的日子做作业时脑袋和双手分离  
一只眼睛在作业本上  
手中的笔毫不迟疑脑袋里转的是  
谁的衣服漂亮谁的舞姿潇洒这个周末怎样打发大  
学的时间里做作业是为了捞到平时分

我曾经问个不休  
你何时跟我走  
可我却总是笑我  
一无所有  
我要给你我的追求  
还有我的自由  
可你却总是笑我  
一无所有  
噢 你何时跟我走  
脚下这地在走  
身边那水在流



大学的日子以前向往的书本应接不暇  
大学的日子时间充沛不需要挤压  
大学里的牛仔裤T恤衫连衣裙  
服装更是目不暇接  
班长的舞蹈培训动员报告跟录音机的  
舞曲一样迷人心魂  
新生们畏畏缩缩可心里却跃跃欲试

花城出版社

# 恋 恋 风 尘

杜 強 著

花城出版社

# 恋恋风尘

杜 强 著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省肇庆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1.375印张 260,000字

1999年6月第1版 1999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8,000册

ISBN7—5360—2839—3

I·2423 定价:16.3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 作者简介

杜強，出生于孟子故里，在泉  
城济南完成学业，曾任校报记者，  
有短篇小说见诸报端并获奖。现就  
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某分支机构。

## 内 容 简 介

一曲潮湿的心谱写的咏叹调，讲述大学生自己的故事……

是情是爱，是梦是幻，如歌如泣，在轻轻诉说着心灵的感知。在青春岁月里，莘莘学子们爱得真，梦得深，洒一路欢笑，掬一杯清泪。有多少刻骨铭心的爱情故事，就有多少最真的梦。哭过笑过的日子，都渐渐流淌为生命的河。

小说以智慧的灵眼关注大学校园这片神秘的热土，多角度、全方位地反映象牙塔内的喜怒哀乐，同时联系社会热点，呈现给人们一幅世纪之交的大学校园剖面图，给人以启迪，促人以反思。

孙宁一觉醒来已是满世界的阳光。

初来乍到，上半夜睡不着，谁知后来却睡过了头，匆匆忙忙地洗了把脸便去上课。由于不熟悉地形，又和“大部队”失去了联系，便在校园里奔波，一遍遍地询问。终于赶在上课铃响之前找到了上课的教学楼。

教学楼灰白的墙壁上爬满了一簇簇碧绿的爬山虎，掩去了这座旧楼风吹雨打的印迹，但中式楼顶的琉璃瓦上却长满了大片大片的青苔，让孙宁觉得这座楼到了风雨飘摇的暮年了。

大教室里坐满了人，黑压压的一片，像开批斗大会的一样。孙宁不认识他们，但他知道以后要和这些人一起生活四年。他很想看看他们的面孔，听听他们的声音，但他们一个个都聚精会神地听课，没有一个人回头，也没有一个人说话。

孙宁忽然觉得自己很孤独。看着讲台上指手划脚的老师，感觉离自己很遥远，便放松了自己，开始想那个遥远的城市和那个城市中熟悉的一切……

孙宁属于那种刻苦型的人，他没有因自己跳过了龙门而忘乎所以。可是，毕竟是付出了巨大的代价，因而更能体会到成功后的那种沉甸甸的感觉，那份喜悦之中是浸着泪水的。当

置身于校门口那些指指点点，满脸羡慕的人群中，看着那鲜红喜报上自己的名字时，他怎么能不自豪呢？“胜利者总是微笑着抚摸过去的创伤。”是的，他现在只有喜悦，而忘却了备考时的煎熬。当他接过通知书的一刹那，他周身的血液沸腾了，十年寒窗苦终于得到了回报和肯定！“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那种狂喜之情一泻千里的豪迈，同样也在孙宁的心中涌动。

人逢喜事精神爽。孙宁骑着单车穿行在回家的路上，感觉自己昔日瘦弱的身材高大了许多，不由得又将上身挺了挺，拔苗助长嘛。自行车很平稳也很富有弹性，“坐奥迪车也不过这种感觉吧？”孙宁暗想。扬眉吐气的日子就是不一般！不过，他忽然怜悯起范进来，不容易啊，范老头苦读几十载，到头来中了举人却也疯了！孙宁心里不由得掠过一阵寒意。“胜者为王，败者为寇”，几千年的科举不过是重复证明这条公理而已，自己算什么？不过是个新时代的范进，是个成功而精神仍然正常的范进，如此而已。

一想起几个星期前那种疲于奔命的日子就让他不寒而栗。

早晨，对窗 ABC；中午，伏案 XYZ；下午，迎接九大行星；夜晚，欢送排列组合。每天，头脑混乱不堪，有不等式和双曲线的较量；有语法修辞和长江黄河的冲突；有 ENGLISH 的咏叹；有解析几何的低吟；有代数的呐喊；有历史的呼唤；有地理的彷徨……

人的精力是有限的，你却得把有限的精力投入到无限的复习资料中去。终日的疲劳大战搞得头昏脑胀，两耳轰鸣，精神不振。终于出现了神经衰弱症状，便吓得终日蒙头大睡，谈

书色变。但躺在床上仍不得清闲，排列组合的的争吵，鸦片战争的硝烟，大西洋上的风景……弄得白日做梦，精神恍惚。无奈，披衣下床，打开窗户，对空高歌：“大学，你这样一个女人，让我欢喜让我忧，让我平添许多愁！”

惧往矣！不管是骡子是马，终于闯过了鬼门关，结束了苦行僧似的生活。可是，那些被挡在分数线外的同学，又该是怎样的境遇？

“物竞天择，适者生存”达尔文老先生的进化论真是歹毒啊！可老先生是无辜的，他只不过把这条规律总结出来以警世人而已。恨谁呢？似乎又无从恨起，恰恰是高考把你从虫演化成了龙！

这样想着，等回到家里，孙宁心中成功的喜悦已荡然无存了。仿佛自己是一个在枪林弹雨中幸存下来的英雄，挂着军功章却倍感惭愧，因为自己的许多战友都已永远地安息在那片被鲜血浸透的焦土中了。考场如战场么？心中有一种深深的压抑感纠缠着，让人欲罢不能。

可是，这张普通的通知书，在老爸那里却变成了一本极其耐读的世界名著，令他手不释卷，每天都要戴上老花镜仔细研读，脸上挂着美滋滋的笑容。好像这不是通知书，而是发给他的荣誉证书，嘉奖他教子有方、劳苦功高。虽然还要掏一笔数目不小的学费，可他毫不在乎。每天都要美美地喝上两盅，脸色红润地走在街上，邻居见了便说：“老孙，行啊，家里出两个大学生了。”“哪里，哪里，凑合着吧。”走起路来，愈加意气风发了，比当年姐姐考上大学还高兴。

通知书一到手，便如手持尚方宝剑，真是来去自由。家里人不再像从前一再盘查，亡国奴的日子一去不复返了！



终于翻身做了主人，孙宁便如鱼得水，整天去街上游逛，不过可不是盲无目的，而是目标明确，目标便是那个让他魂不守舍的杨杨。

杨杨是他高中的同学，和他非常要好。上操的时候，偷偷看上两眼，就够陶醉好几天的。晚自习累了，也溜出来在校园里说笑，星期天还陪她逛过街，看她买东西……填高考志愿时，两人悄悄商量好，第一志愿填同一个学校。谁知，录取的时候却被人棒打鸳鸯，气得孙宁骂了几天那个该死的“法海”，却也是无可奈何。

一想到杨杨，孙宁便不由得激动起来。

不好，老师走过来了。他只好悻悻地收回思绪，装模作样地翻着课本。

一股让人倍感亲切的香气若有若无，丝丝缕缕地飘袭过来，和新翻的泥土一样清新，和豆麦花一样芬芳。孙宁下意识地嗅了两下，东张西望地寻找香源。他的目光停在了前排一个秀气的女孩身上。她那半张秀气的瓜子脸就足以让孙宁心旌摇荡了，他不由得暗暗叹道：“真是仙女下凡啊！”那女孩乌黑的长发和素白的套裙在他眼前闪动，并且深深地刻在他记忆的深处。

下课了，楼梯上人潮汹涌。

孙宁最后一个走出教学楼。回过头来才看清楚了教学楼灰白斑驳的墙，看清楚了墙上的爬山虎很绿，很茂盛，看清楚了楼顶上的青苔很多。他这才意识到这座教学楼确实已经很老了，而自己简直就像从这个古老童话宫中走出的小精灵。

“青鸟不传云外信，丁香空结雨中愁。”孙宁有点淡淡的忧伤，如忽儿阴沉的天气。

大学的校园真是大,给人一种天高地阔之感,比起高中那挤巴巴的校园简直是大巫见小巫。其实,最主要的是空气不同了。高中时的校园里成天充满呛人的火药味,学生们个个如十足发条的钟表,呆头呆脑地机械地走,没有丝毫生气。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啊,非常时期,哪个敢拿青春赌那未知的明天?学习,是惟一正言顺的事。现在可不同了,正像歌里唱的:“解放区的天是明朗的天。”大学对熬过“黑色七月”的破落学子们来说,无疑是一个精神上的解放区。从此再也不用受那奴家的苦,欢天喜地把闲事干。这里,不再是“一切以阶级斗争为纲”,这里是“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

夏菲很新奇地看着身边的人和事,感受着命运给予的惠泽。那颗压抑很久的心从来没有如此地放松过,她感到铺展在自己面前的是一条金黄色的大道,大道的两旁满是缤纷异呈的鲜花,大道的那一端直通一个美丽的小岛,那里有漂亮的房子、美丽的花园、晴朗的天空,还有一位风流倜傥的白马王子……想到这里,夏菲感觉自己的脸颊微微一热,不过转瞬便又消失了。为什么别人能做,自己却不能想想呢?

是的,夏菲一踏进这座美丽的校园,便上了一堂生动的政治课。看着那些高年级的对对情侣亲昵地从校园里招摇而过

的情形，她很惊讶：这里怎么这么开放啊！这在高中里，学校里准会给处分的！

当夏菲和上铺的阿静交流初入大学的感受时，那位活泼的女孩倒好像已进入了角色，正色道：“这有什么好稀奇的，高中情绪压抑得久了，到大学里还不释放一下，要不然，大学恐怕要变成精神病院啦！哈哈……”

这个阿静，洒脱得像一个男孩子，她那天真烂漫的孩子气真让人羡慕。夏菲感觉自己很多愁善感，也许是琼瑶的书读得太多的缘故吧。

“大学嘛，就是可以名正言顺地谈恋爱的地方。”阿静摇头晃脑地说。

“哈，你的意识倒是挺前卫的，爱情专家嘛！”夏菲揶揄道。

“这可不敢当，只不过停留在理论上罢了。眼光看得远点，超然点，就不会被情网轻易地网住了。”阿静一脸的轻松。

“我可不想谈恋爱，我要做单身贵族，最起码在大学里不谈，我要一个人轻轻松松地玩。”阿静认真地说。

“你呀，永远也长不大。”夏菲点了一下她的额头。

“哎，你向我咨询这个问题，是不是有目标啦？”阿静神秘兮兮地问。

“你才有目标了呢。”夏菲好像被人一下子揭穿了伪装，赶紧放个烟雾弹，缩回到自己床上，拉了床帘一个人想事情。

心里茫然一片。拿起本《女友》翻看，却也是不得深入，眼前总是有一个男孩子的笑容在跳动。

“这个家伙真该死，刚来就惊扰了我的一帘幽梦。”夏菲暗想。

那个该死的家伙就是班上的陈剑，家就在这个城市。

那天入校时，夏菲就是由他接待的。见他第一眼，她便被这个男孩子的那种超俗的气质所吸引。

陈剑长得一张清秀白皙的脸庞，高挺的鼻梁显示出一股英气，善解人意的大眼睛好像一汪清澈见底的深水潭让人心动，微卷的头发蓬松自然，一袭牛仔便装更增添了几分洒脱。真是“中意电器——人人中意”。不知怎的，夏菲想起了这句广告词。

可是，夏菲不是那种把好恶写在脸上的女孩子，她只是矜持地像个公主，看着陈剑鞍前马后地为她忙活，并没有半点感恩戴德的意思。不过，偶尔也投给他一个浅浅的微笑，令陈剑直发愣，夏菲心里隐隐地漾起一种满足感。从初中起她就被人们称为“校花”，到了高中是更上一层楼，被冠以“大众情人”之雅号，这些都是闲人的游戏规则，她懒得搭理，不过，夏菲对自己的形象还是有信心的，陈剑的眼神再次证明了这一点。

夏菲隐隐地感到，她和陈剑之间必定要发生些什么，这个想法使她有点害怕，这是不是太快了些？

窗台前的书桌上，惠琳正在给她那位清华大学的男朋友写信。原来的比翼鸟，如今劳燕纷飞，只能借笔传情了。她的脸上挂着动人的微笑，两片粉色的红晕弥遍了脸颊。

晚风轻轻吹送，窗前的那串美丽的玻璃风铃发出“叮铃、叮铃”的脆响，传递着空气中动人的气息。

高等数学课。

恍恍惚惚间听到有人叫自己的名字，旁边的阿静猛地推了她一把。

明白了，是老师在叫。夏菲心乱如麻，惊得不知如何是好。

老师一脸的和蔼又把问题重复了一遍。夏菲的脑子里乱极了，像一盆粘稠的浆糊，混混沌沌。她木然地摇了摇头，看着老师期待的目光，轻轻垂下了眼睑。

“那请坐吧。”老师的语调依然很柔和，像绵延起伏的小丘。

夏菲腾云驾雾似地坐下了，只感觉脸颊火辣辣的，感觉同学们都在议论自己。她仍直挺挺地盯着黑板，心里却很难受，强忍着眼圈里快要溢出的泪水，委屈？羞愧？

夏菲也不知道自己是怎样上完这堂课的。只觉得眼前一片模糊，两只耳朵里轰轰直响……

下了课，夏菲没心思和阿静她们一块回宿舍，便一个人背了书包在校园无人的小道上慢吞吞地茫无目的地走着。

路旁的银杏树叶都有些微微泛黄了，在微风的吹拂下“哗哗”作响。那份无法逃避的秋意已悄悄来临了。

夏菲看着这满眼的秋色，心底不禁涌起一阵悲凉。一种袭遍全身的冷，使她不由得打了一个寒噤。

生活中的沮丧实在是由一些琐屑引起的。偶尔的小小挫折深深扣动了夏菲心中那份对家的牵挂与依恋。

日暮乡关何处是  
烟波江上使人愁

天因了秋高气爽，而愈发显得开阔、宁静。一队南归的“人”字形雁群飘然而过，那阵“啾啾”的鸣叫让夏菲忍了许久的那泓泪水终于簌簌而下，模糊了那片金黄的秋色……

初来乍到的新鲜,使夏菲有点“乐不思蜀”,从军训到迎新晚会再到紧张而有序的班级工作,使她感到了从未有过的新奇和充实。可今天的尴尬却让她清醒了许多。

人穷则返本。夏菲不由自主地想起了高中那段令人回味无穷的时光。

整个高中三年,夏菲过得很累,却也很充实。每天除了上课、做习题和讲义,应付大大小小的考试,调整自己的情绪和学习计划,明里暗里与班上的学习尖子竞争,她几乎没有顾及过其它的事,她那份清丽的面孔下掩藏着不可示人的哀怨与苦衷。可是,你有什么办法?考不上大学,就什么都没有。真的,那时的学生除了一个被塞满各种公式文字的属于自己的脑袋之外,真的一无所所有。

“分、分,学生的命根。”在自身的、父母老师的、亲朋好友的三位一体的强大压力下,人都变成了不知疲倦的陀螺,转啊转啊。家的概念也是那样的淡泊,家只不过是个给养供应站,吃饱了喝足了稍事休息便又得启程。在家里连说话都是那样拘谨,考试之外的话题根本无从谈起,刚一出口便会被爸爸妈妈引到“大学”这个“正道”上来。

“哎呀,都火烧眉毛了,你怎么还有心思考虑这个问题?”

“这不能帮你考大学,还是快去做题吧!”

“好、好,考试完了,拿到了通知书,你怎么玩都行,就是现在不行!”

……

真想和他们大吵一通,可是,想想父母那“一切为了高考”的细致周密的后勤工作,看看他们为了生活熬得发白的双鬓,只好英雄气短地自己给自己消了气,以更多的精力加入到千

军万马共挤独木桥的行列。

以一种无法衡量的代价，终于换来了一张改变自己命运的“绿卡”，当拿到录取通知书的那一瞬间，便再也抑制不住自己的泪水，任它哗然而下。

只记得那位发通知书的白头发的教务主任直说：“看把这闺女高兴的。”可是，他错了，这位教了大半辈子书的老人最终也未理解自己的学生。

那种历尽千辛万苦，终于如愿以偿的巨大的空虚紧紧笼罩着夏菲，让她感到自己好似走到了一个杳无人烟的荒原上，那种死寂好像要令她窒息，她只有跳着叫着，好像要把脑袋里浑浊的过去抽出来，彻底地擦干净。那种高速运转却忽儿戛然而止的宁静使她无法适从，夏菲重重地跌落在那个“黑色七月”里……

幸福只打了一个漩，忧伤却凝了一个大大的结。

夏菲知道，这份关于“黑色七月”激动而恐惧的回忆已深深地印在了自己生命的河床上，并且永远不会褪色。无论怎么说，这都是自己生命历程中浓墨重彩的一笔！

可是，现在又干了些什么？这对得起父母吗？对得起那为学生而累病的老师吗？对得起自己那些挑灯夜战的夜晚吗？

夏菲感到深深的自责和惭愧，心中那份心思变得是那么地不合情理。不行，以后再也不能答理他了。

她暗暗地下了决心。低落的情绪才稍稍从课堂上的阴影中走出来。

晚上，夏菲感到脑袋昏昏沉沉，额头滚烫，也许是下午着凉了吧。恹恹地躺在床上，浑身像抽了丝一般绵软。

阿静像个医生内行地摸了摸她的额头，又看了看她的舌

苔,关切地说:“你是着凉了,发高烧呢。”翻箱倒柜地找出几片对症的药让她吃下去。

“你先睡一觉,出出汗就好了。”夏菲感激地说:“静,谢谢你。”

“哎呀,一家人别说两家话,快睡吧!”

夏菲顺从地点点头,留给阿静一个微笑,慢慢地闭上了眼睛……



就像万花丛中，总有独具魅力的一株，程伟所认识的丛雪正好似这座大学城中与众不同的那一株。

没见过比她更适合留长发的女孩，墨黑如瀑的长发自然地轻轻飘散，她的脸庞轮廓极为灵秀，肤光胜雪，两颊融融，双目莹莹，樱桃似的小嘴轻轻开启，那是一种纯净温柔的声音，清丽得不似尘世中人。

不过更打动人的是她眉宇间的那份淡淡的哀怨，让人看过一眼，便顿生爱怜之心。

像这美若天仙的女孩，会有什么样的伤心事呢？

一个编稿的下午，雨淅淅沥沥地下着。

两行晶莹的泪珠从她那清丽的脸庞轻轻滑落，在信任营造的氛围中，程伟听她讲了一段让人伤感的往事——

在我十岁的时候，也就是父亲因车祸而身亡的那年，邻居搬来一对新婚夫妇。他们家中没有其他新婚人家的富丽、清亮，甚至还让人感到有些陈旧、凌乱。倒是墙上的几幅飘逸的字画和偶尔从屋子里传出的悠扬的小提琴声显示出主人的与众不同。

这个家我那时感觉挺新鲜，也许是他家没有孩子的缘故吧，我们之间很快成了好朋友。我常常会等他们下班，跑到他